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下午13:00在上海市田林路1016号科技绿洲三期6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委托出席1人，其中董事肖作毅委托董事苏玉军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苏玉军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通过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庞金伟、徐宇舟、姚宝敬、乐嘉锦、孙冬喆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请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2,102,816.33元，比上一年同期上升1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069,141.19 元，比上一年同期上升 2.77%。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3,457,4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8,149,894.82 元；2021 年度，不转增不送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请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



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也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关于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请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客观、公允地



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公司对2021年度末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2021年度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对外投资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基础，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拟续聘立信为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上海市田林路 1016 号科技绿洲三期 6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详细内容见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